密 级：[ ]

合同编号：[ ]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西藏山南智能运维管理系统开发项目

采购单位：新疆联海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供货单位：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高新区

**填 表 说 明**

一、 “合同登记编号”由技术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 技术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培训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对指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特定项目的技术指导和专业训练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中介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为另一方与第三方订立技术合同进行联系、 介绍、 组织工业化开发并对履行合同提供服务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属技术服务，此条款填写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和范围,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及效益情况，具体的做法、手段、程序以及交付成果的形式。

属技术培训，此条款填写培训内容和要求。以及培训计划、进度。

属技术中介，此条款填写中介内容和要求

五、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其它条件,双方协作的具体事项。

六、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  |
| --- |
| 甲方依据\_西藏山南智能运维管理系统开发项目研制工作要求，委托乙方就西藏山南智能运维管理系统开发项目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具体服务内容、技术指标及服务方式等见附件《技术服务协议》。   1. **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2. 服务内容及要求   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向甲方提供**监控系统接口对接**技术服务，包括：   * 资产对接 * 设备分组对接 * 设备监控状态对接 * 告警信息对接 * 账号同步对接 * 角色同步对接 * 组织同步对接 * 单点登录集成 * 面板页面集成 * 详见技术服务协议（附件1）。  1. 方式与成果   本项目完成**监控系统接口对接**所需的技术服务。  提交成果：   1. 接口对接文档 2. 远程测试环境部署 3. 详见技术服务协议（附件1）。 4. **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5. 甲方提供项目所需的硬件设备与系统软件； 6. 甲方提供项目所需要的网络连接； 7. 甲方提供详细的需求； 8.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成果进行审查与验收； 9. 乙方应在技术研究过程中，阶段性地向甲方提交成果，并按照甲方的要求适时调整工作内容。 10.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  履行。   1. **验收标准和服务方式**   项目技术服务协议组织验收，由 甲方 出具验收证明。  本合同服务项目的保证期为 1 年 。在保证期内发现服务质量有缺陷的，乙方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但因甲方使用、保管不当引起的问题除外。   1. **知识产权**   根据本合同完成交付的全部技术服务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除合同约定外的新技术成果，归属于本合同甲方。   1. **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2. 本项目报酬（大写）： 玖万捌仟肆佰元整 人民币（小写：）￥98,400.00 3. 支付方式：本次项目按下列【A】项约定执行：   ■A.  第一期：合同签订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  第二期：合同技术服务工作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5%；  第三期：合同技术服务工作验收合格一年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  □B.  第一期：合同签订生效后且甲方收到该项目XXX%到款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同比例支付合同总价款的XXX%；  第二期：合同产品到货安装调试验收后且甲方收到该项目XXX%到款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同比例支付合同总价款的XXX%；  第三期：合同产品验收合格XXX年后且甲方收到该项目XXX%到款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同比例支付合同总价款的XXX%。  注：甲方每期实际支付乙方合同款比例与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每期合同款比例保持一致。  （三）发票：乙方应当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足额税率为【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或不合格而导致甲方付款延迟的，甲方免责。   1. **保密要求**   （一）保密信息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披露给对方的明确标注或指明是保密资料的该项目相关业务、商业计划、技术方案、技术资料和本项目建设计划等方面的书面或其它形式的业务数据、资料和信息、所有与产品及方案有关的核心信息以及其他一切未公开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  （二）鉴于甲、乙方双方及本项目相关方正在进行相关作、项目实施，需要取得对方的相关业务和技术资料，并涉及到对方提供的有关保密信息，为此，甲乙双方本着共同发展的原则，承诺将严格保守项目进行过程中获取的保密信息，确保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安全。  （三）双方在此承诺，任何时候，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向任何第三方公开和披露任何与合作项目、产品相关的保密信息或以其他方式使用保密信息。双方也须促使各自代表不向第三方公开或披露任何保密信息或以其它方式使用保密信息。  （四）上述对保密信息的保密义务持续至该等保密信息成为公开信息之日止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1. **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1. 违反本合同第 **一、三、四** 条约定， **乙方** 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1）如乙方提供的服务和提交的成果不符合第一条所述要求、不能通过验收且不予整改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如乙方迟于合同规定时间完成，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自超过履行期限之10个工作日后，每日承担未完成部分1‰的违约金，违约金总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违约金可由甲方在付款时直接予以扣除。  3）如果乙方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阶段工作超过30个工作日，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二）违反本合同第 **六** 条约定， **甲方** 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1）如甲方迟于合同规定时间付款，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自超过付款期限之10个工作日后，每日承担未支付部分 1‰的违约金，违约金总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2）因甲方原因造成的验收延期，甲方应按照上述迟延付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如果乙方因自身原因不能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任意一个阶段工作超过30个工作日，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1.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 **其它**  *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双方履行完毕之日起自动终止。 * 甲乙双方在协议期间除不可抗拒原因外，不得无故取消协议。 * 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补充或修订，补充或修订协议经双方签署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如有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在后签订的为准。 *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本合同的附件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具体包括：   附件1：《技术服务协议》  附件2：《协作配套项目保密协议书》  附件3：《合作伙伴廉洁合作协议》  （以下无正文 ） |

注：本合同标有※号的合同条款按填写说明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委托人**  **甲**  **方** | 单 位 | 新疆联海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 |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法人代表人  （负责人） | 王德勇 | | | |
| 委托代理人 |  | | | |
| 住 所  （通讯地址） |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高新街258号数码港大厦9层写字间908-5室 | | 邮政  编码 | 830011 |
| 电 话 | 09913191227 | 传真 |  | |
| 开户银行 | 工商银行新疆乌鲁木齐铁道支行 | | | |
| 帐 号 | 3002019119200126640 | | | |
| **受托人**  **乙方** | 单 位 | 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 | | |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法人代表人  （负责人） | 蔡建 | | | |
| 委托代理人 |  | | | |
| 住 所  （通讯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19号裕发大厦201 | | 邮政  编码 |  |
| 电 话 | 010-82746952 | 传真 |  | |
| 开户银行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慧忠北里支行 | | | |
| 帐 号 | 110946919610501 | | | |

印 花 税 票 粘 贴 处

**— — — — — — — — — — —**

|  |
| --- |
| 登记机关审查登记栏：  经办人： 技术合同登记机关（专用章）  年 月 日 |

**附件1：**

**技术服务协议**

|  |  |  |
| --- | --- | --- |
| **项目** | **名称** | **内容** |
| 资产对接 | 批量同步接口（服务方：联创，调用方：监控系统） | 系统初始化需要联创提供资产批量同步接口，供监控系统调用批量生成纳管的资产数据，然后在监控系统手工配置采集相关协议 |
| 资产新增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新增资产时，调用监控系统的资产新增接口，将资产信息推送到监控系统 |
| 资产删除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删除资产时，调用监控系统的资产删除接口，监控系统删除相关的资产（支持批量） |
| 资产修改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修改资产信息时，调用监控系统资产修改接口，监控系统更新相关资产信息 |
| 设备分组对接 | 网元类型批量同步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项目初始化时监控系统提供网元类型批量同步接口，供联创调用将设备类型初始化到联创系统 |
| 网元类型新增接口（服务方：联创，调用方：监控系统） | 监控系统新增网元类型时需要调用联创的资产类型新增接口，将新增的类型同步到联创系统 |
| 逻辑分组批量同步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项目初始化时监控系统提供逻辑分组批量同步接口，供联创调用将全部分组初始化到联创系统 |
| 逻辑分组新增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系统新增分组，需要调用监控系统分组新增接口，监控系统新增分组信息 |
| 逻辑分组修改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系统修改分组，需要调用监控系统分组修改接口，监控系统更新分组信息 |
| 逻辑分组删除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系统删除分组，需要调用监控系统分组删除接口，监控系统删除相关分组（支持批量） |
| 地域分组批量同步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项目初始化时监控系统提供地域分组批量同步接口，供联创调用将全部地域信息初始化到联创系统 |
| 地域分组新增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系统新增地域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地域新增接口，监控系统新增地域信息 |
| 地域分组修改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系统修改地域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地域修改接口，监控系统更新地域信息 |
| 地域分组删除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系统删除地域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地域删除接口，监控系统删除相关地域信息（支持批量） |
| 设备监控状态信息对接 | 设备管理与取消管理接口（服务方：联创，调用方：监控系统） | 1.监控系统取消管理或管理设备时，需要调用联创接口，将设备管理状态同步给联创，联创更新设备管理状态； 2.监控系统提供对设备的管理或取消管理接口，由联创调用 |
| 告警信息对接 | 实时告警生成接口（服务方：联创，调用方：监控系统） | 监控系统生成告警时，需调用联创告警创建接口，联创进行相关告警信息内部创建 |
| 实时告警初始化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监控系统提供告警批量初始化接口，供联创调用初始化创建告警信息 |
| 告警确认接口对接（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监控系统提供告警确认接口，供联创进行告警确认调用，监控系统实时展示多次告警确认信息 |
| 告警消亡接口对接（服务方：联创，调用方：监控系统） | 监控系统告警消亡后要调用联创提供的告警消亡接口，联创将告警状态修改为消亡状态 |
| 告警屏蔽接口对接（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进行告警屏蔽后需要调用监控系统告警屏蔽接口，监控系统屏蔽相关告警信息 |
| 账号同步对接 | 账号批量同步接口（服务方：联创，调用方：创联） | 联创统一维护账号信息，提供初始化批量同步账号接口，供监控系统调用初始化账号信息 |
| 账号新增接口（服务方：创联，调用方：联创） | 联创新增账号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账号新增接口，监控系统内部创建新增的账号信息 |
| 账号修改接口（服务方：创联，调用方：联创） | 联创修改账号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账号修改接口，监控系统内部修改对应的账号信息 |
| 账号删除接口（服务方：创联，调用方：联创） | 联创删除账号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账号删除接口，监控系统内部删除相应的账号信息 |
| 账号启停接口（服务方：创联，调用方：联创） | 联创启用/停用账号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账号启停接口，监控系统更新相应的账号状态 |
| 角色同步对接 | 角色批量同步接口（服务方：联创，调用方：监控系统） | 联创统一维护角色信息，提供初始化角色接口，供监控系统调用创建角色（角色授权在监控系统内手工配置） |
| 角色新增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新增角色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角色新增接口，监控系统内部创建新增的角色信息 |
| 角色修改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修改角色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角色修改接口，监控系统内部修改对应的角色信息 |
| 角色删除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删除角色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角色删除接口，监控系统内部删除相应的角色信息 |
| 角色启停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启用/停用角色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角色启停接口，监控系统更新相应的角色状态 |
| 组织同步对接 | 组织批量同步接口（服务方：联创，调用方：监控系统） | 联创统一维护组织信息，提供初始化组织接口，供监控系统调用创建组织 |
| 组织新增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新增组织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角色新增接口，监控系统内部创建新增的组织信息 |
| 组织修改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修改组织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角色修改接口，监控系统内部修改对应的组织信息 |
| 组织删除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联创删除角色时需要调用监控系统角色删除接口，监控系统内部删除相应的组织信息 |
| 登录集成 | 单点登录接口（服务方：联创，调用方：监控系统） | 联创提供统一的单点登录接口，系统进行统一登录 |
| 页面集成 | 设备面板集成接口（服务方：监控系统，调用方：联创） | 创联提供相关资产面板等界面给联创集成 |

**附件2：**

**协作配套项目保密协议书**

**甲方：新疆联海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协作配套单位）：** **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 西藏山南智能运维管理系统开发项目 ”（密级： 非密 ），有责任和权利要求乙方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保守国家秘密和项目秘密。乙方应加强保密意识并严格遵守以下协议：

1. 严格遵守甲方的上游单位保密管理工作中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办公场所保密规定，保守在工作中所涉及到的秘密。不该说的秘密不说，不该知悉的秘密不问，不该看的秘密不看。

二、原则上，甲方承接的项目不允许乙方再进行分包。但乙方如发生分包行为，乙方需同乙方的外协配套单位签订《协作配套项目保密协议书》，同时将其外协配套单位的相关资质信息及该《协作配套项目保密协议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提交甲方采购管理部备案，并对其外协工作过程进行监督管理。

三、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从事该项目的所有人员档案，甲方审核后，有权向乙方提出人员变更要求，乙方应据此调整人员安排。

四、乙方必须与从事该项目的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保密协议内容应听取甲方意见，并向甲方提供协议的副本等相关资料。

五、乙方人员严格保密项目信息，未经我司同意不得将商业计划、技术方案、技术资料、产品选型和实施规划等方面的书面或其它形式的业务数据、资料、信息以及所有与产品及方案相关的核心信息透露给第三方；不得在微信、网站、微博等互联网自媒体及其他媒体传播；不得在任何地方发表涉及项目中的秘密组织名称和相关的技术文档和论文、图片等各类信息。

六、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使用 西藏山南智能运维管理系统开发项目 案例进行演示或宣传。

七、服从甲方的保密工作安排，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工作，不得将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机关文件（包括内部发文、各类通知及会议记录等）的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不得翻阅与工作无关的文件和资料。

八、项目完成后，乙方及乙方的外协配套单位参与人员留存的项目相关资料及时移交至甲方相应部门及人员，并对个人电脑、移动存储介质、个人邮箱等项目相关内容进行清理，必要时可进行低级格式化或销毁处理，同时清理其各下游单位留存的涉密载体。

九、根据实际项目情况，如甲方认为有必要，乙方要按照甲方要求建立涉密载体台账，做好登记和流转记录。

十、乙方工作人员不得擅自记录、复制、拍摄、摘抄、收藏在工作中涉及的秘密和敏感信息。

十一、不得带领无关人员进入办公场所。

十二、严禁将甲方的上游单位的内部会议、谈话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严禁私自下载、拷贝计算机内的秘密和敏感信息；不得擅自携带记载工作内容的硬盘、软盘和打印资料外出；严禁将甲方上游单位的各类信息系统的程序、口令、密钥等泄露给无关人员。

十三、严禁泄露在工作中接触到的甲方上游单位的科技研究、发明、装备器材及其技术资料等国家科学技术秘密和安全秘密。

十四、如发生国家秘密和安全工作秘密泄露，乙方应立即向甲方报告，并积极协助甲方及有关保密部门进行查处。

十五、乙方如未能遵守上述协议，有违反保密规定行为而造成泄密的，甲方有权给予制止，并应立即向有关领导机关报告以追究贵单位相应的经济、行政以及保留对其追究法律刑事责任的权利和义务。

十六、本协议视同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协议的任何修改，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盖章。

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盖章、签字）： 协作配套单位（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3：**

**合作伙伴廉洁合作协议**

**甲方：新疆联海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创联致信科技有限公司**

为创造更加“公开、公平、公正”的合作环境，防范廉洁风险、规范合作关系，共同促进双方友好合作，签订如下廉洁合作协议：

1. 甲乙双方的共同责任

（一）对本公司工作人员进行廉洁合作教育，要求工作人员在合作中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本公司的管理办法及廉洁自律规定。

（二）在合作过程中，发现对方工作人员存在违纪违法行为时，及时主动向对方公司反映和举报。

（三）不以任何方式与其他供应商串通，不做任何损害对方利益和影响双方廉洁合作的行为。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的权利与义务

（一）严禁本公司工作人员有任何不符合职业道德的不廉洁商业行为。

（二）禁止本公司工作人员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收受或索取个人佣金、回扣、礼金礼券、贵重物品等获取个人利益的行为。

（三）在合作过程中，反对任何形式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和手段。要求本公司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招标、采购等业务管理规定对乙方进行考察选择、考核评判，做到客观公正、公平透明。

1.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权利与义务

（一）加强对工作人员的规范管理，要求本公司工作人员自觉抵制商务活动中不符合职业道德的不廉洁商业行为。

（二）严禁本公司工作人员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及其客户提供个人佣金、回扣、礼金礼券和贵重物品等不正当行为，也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其客户安排高消费娱乐活动。不利用合作之便危害甲方利益及其客户利益，如销售客户信息获利、侵害客户信息安全等行为。

（三）在合作中根据合作要求，诚实守信、如实应答，不夸大产品功能和服务承诺、不弄虚作假，不借用任何他人名义参与合作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合作资格。不以任何形式串通其他单位抬高报价或降低报价。不以任何形式进行串标、围标、以及采用其他手段影响合作公正。

1. 监督及投诉

（一）乙方对于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任何违反合作协议的行为，可以向甲方合规管理部门反映。

（二）投诉举报内容要客观真实、简明扼要，对违纪违规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主要证据、涉及人员等要阐述明确，提倡实名投诉举报，甲方对举报人的情况予以保密，并在调查核实后，及时将调查结果直接反馈给投诉举报人。甲方对举报属实的，将在年度合作伙伴考评中适当加分。但不得捏造事实、制造假证、诬告陷害，不得采用群发短信、群发邮件、网络发帖等方式恶意投诉举报。对合作伙伴诬告陷害、对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恶意投诉举报的，甲方将依照有关法律维护公司和工作人员利益，并将重新考虑合作关系。

1. 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反本协议（无论是乙方企业行为还是乙方企业工作人员个人行为，都视为乙方违反本协议）的，甲方将把乙方列入黑名单管理，同时根据违规情节轻重，对乙方采取以下措施：

1、书面提醒；

2、暂停合作（视情节决定暂停合作年限）；

3、取消乙方以后参与甲方合作的资格；

乙方的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赔偿损失，涉及触犯法律的，甲方将举报至有关司法机关。

（二）甲方将严格履行合同条款，严格要求甲方工作人员在与乙方合作中自觉遵守公司规定，如有违反，将视情节依据责任追究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1. 附则

（一）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合同截止之日日。

（二）甲乙双方确认，本廉洁合作协议约定的内容，其法律效力优先于双方在合作期间签署的任何书面的合同、备忘录等文件的法律效力，除非甲乙双方同意对本廉洁合作协议的内容作出修改或作出新的约定。

（三）本协议一式肆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